

郑州火车站地区数字化管理综合监控平台 应用维护项目

采购编号：二七政采磋商-2025-10

合

同

书

甲方（采购人）：郑州火车站地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成交人）：河南景联实业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八月

甲方（采购人）：郑州火车站地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郑州市中原大厦 10 层

乙方（成交人）：河南景联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农科路 16 号 11 号楼 9 层 906 号

为保证郑州火车站地区数字化管理综合监控平台项目全部设备及相关线路的良好运行和使用，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郑州火车站地区管理委员会郑州火车站地区数字化管理综合监控平台应用维护项目，特订立如下维护保修条款：

一、服务项目的名称：郑州火车站地区管理委员会郑州火车站地区数字化管理综合监控平台应用维护项目

服务项目的地址：火车站地区东、西广场地上及地下区域

二、服务内容及范围

乙方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以甲方要求为准）：由乙方派具有系统优化、故障处理的项目负责人驻入现场，形成巡检小组针对地区监控平台的综合监控平台分布的东、西广场地上地下监控摄像机及终端音柱、数字化语音指挥调度系统、管委会指挥中心环境、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全景摄像机设备、高清治安卡口系统、人脸识别及对比分析系统、无线车载监控指挥系统、网络安全设备及远程查看指挥终端设备及线路进行定期巡检，提交巡检报告。

针对硬件故障提示及告警信息等信息；网络连通性、负载、硬件状态、软件状态、配置信息等进行重点排查并形成情况及处理报告。

巡检周期要求：每个月进行全面巡检二次。

三、服务及人员要求

1. 服务方式：现场驻场

2. 人员要求：专人驻场，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不得更换。

3. 服务要求：提供 5*8 小时现场值守，7*24 小时服务响应，节

假日及重要时段提供应急保障 7*24 小时现场值守。

4. 维保人员每天填写工作日志，报告设备运行情况，并形成月、季度、半年工作总结，每年于合同结束前 20 日内报送年度工作总结。

5. 乙方应当及时检修，保证设备 100%完好运行。

6. 人员数量：每天除项目负责人以外必须保证项目组人员在场。项目组人员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不得更换。

四、结算方式

1. 年服务费为人民币：（含税价）叁拾捌万捌仟元整（¥：388000.00 元）

2. 支付方式：（1）按服务周期支付，先服务后支付费用，每三个月支付一次，每三个月服务周期结束后经甲方内部审核流程批准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25%，即 97000 元（大写：玖万柒仟元整）直至本合同履行完毕止。

（2）在系统维护中如果需要更换设备材料、零部件，若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代为购买的，所发生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应提供至少市场上三家同品牌或者同类型的产品报价供甲方参考。

五、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在系统故障发生后即时通知乙方，并详细记录故障发生的情况，时间及故障前现象。

2. 在乙方维保过程中，甲方有义务与乙方积极配合并提供方便。

3. 在乙方每次巡检完毕后，甲方有义务在维保记录上确认并提出宝贵意见。

4. 甲方应严格按照协议进行结算。

5. 甲方不能恶意、人为损坏设备。

六、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每月不定期的对甲方设备进行巡检，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每周巡查不得少于 1 次。

2. 在重大节日或者重大事情前，根据甲方要求对系统进行全面维

护，增加巡检频次。

3. 提供 7*8 小时现场驻场、7*24 小时响应支持服务和硬件设备维修、配件更换、软件版本升级、病毒库升级等服务。但不包含设备的扩容升级和设备更新。节假日及重要时段提供应急保障 7*24 小时现场值守。

4. 24 小时技术支持电话与服务热线不间断。

5. 服务过程中，乙方随时接受甲方监督。

6. 服务过程中，乙方工作人员严格遵守甲方单位的有关规定。

7. 服务过程中，甲方财产如果因乙方人员故意或者过失造成损害的损坏均由乙方按原价承担赔偿责任。

8. 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咨询服务，培训甲方管理操作人员。

9. 出现故障后，乙方应及时维修，因乙方原因导致维修迟缓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0. 乙方未按约定的次数进行巡检，以及未及时提供服务或服务达不到标准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当月的服务费，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终止合同。

11. 乙方上岗人员应当具有相关资质并接受过正规专业培训；

12.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乙方、乙方人员或者甲方、第三人人身损害或者财产损失的、行政处罚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3. 其他甲方要求的与实现合同目的相关的责任和义务。

七、违约与终止

1.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包括但不限于不能按照协议提供及时的服务，工作服务达不到技术标准及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不支付服务费。

2. 甲方未能按照协议支付费用逾期 月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可以终止协议。

3.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违约（如地震，战争，暴雪，暴雨，全城

戒严，政府疫情防控等）不承担责任，双方协商解决。

4. 服务期限到期前一个月甲乙双方就是否续约进行洽谈。

八、其它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解决争议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公告费、律师费等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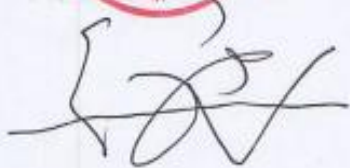
2. 甲乙双方首页各自确认的有效的送达适用范围包括甲乙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行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送达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在变更前三日履行通知义务，未通知的，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仍有效。

3.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自合同订立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4. 本协议一式四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兰朱印亚

日期: 2025 年 8 月 1 日